

地方政府之施政優先順序及地方配合款比例原則，進行防疫資材之補助，除可解決用藥問題及有效降低作物病蟲害發生，亦能藉由防疫資材整備，隨時因應即時疫情。

(六十) 行政院函送江委員惠貞就改善目前客運業者所使用公共汽車廢氣排放污染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556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3-622)

江委員就改善目前客運業者所使用公共汽車廢氣排放污染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為改善公共汽車廢氣排放污染情形，行政院環保署已實施包含逐期加嚴交通工具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加強柴油車輛路邊攔檢（查）、鼓勵民眾檢舉烏賊車及通知到檢等管制措施，並積極推動電動公車，以維護國民健康及改善環境空氣品質。各項工作重點說明如下：

(一)於本（101）年 1 月 1 日實施柴油車第 5 期排放標準，該標準與歐盟及美國標準相同，為世界最嚴格之標準；另為提升車用柴油品質部分，已規範國內柴油硫含量標準降至 10ppmw，有助進一步削減柴油公車之廢氣污染。

(二)透過地方政府環保局全力執行柴油車輛路邊攔檢（查）作業，並搭配使用車牌辨識系統，提升稽查管制效率。另為鼓勵民眾檢舉烏賊車，並提供民眾檢舉管道，除可就近向各地方政府環保局舉發，亦可利用網路進行檢舉作業（烏賊車檢舉網址：<http://polcar.epa.gov.tw/>）。經統計烏賊車檢舉案件數，民國 100 年共受理 36 萬 3,179 件，本年截至 9 月底止，則受理 36 萬 1,505 件，不合格率由 1.67%降至 1.29%，已可見其改善成效。

(三)與交通部共同研商逐年以電動公車取代傳統柴油公車之可行方案，以減少民眾直接暴露於柴油車污染排放之機會，除有助於民眾健康，亦能促使業者提早淘汰老舊車輛，共創良好乘車品質與生活環境。

二、交通部公路監理單位辦理之汽車定期檢驗，已包含廢氣檢核項目。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相關規定，對於 10 年以上老舊大客車每年檢核 3 次；對於未依規定到檢汽車，最重處以註銷牌照，對於檢驗不合格之汽車，於 1 個月內仍未修復並申請覆驗，或覆驗仍不合格者，吊扣其牌照。經註銷或吊銷牌照之車輛，即不得於道路行駛。另該部公路總局並訂有「補助公路汽車客運業者車輛汰舊換新提升服務品質計畫審查作業規定」，最近 3 年已補助汰換老舊車輛 2,089 輛，公路汽車客運業車輛平均車齡為 8 年以下。

(六十一)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毒品防制有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555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3-610)

黃委員就毒品防制有關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